中共淮安市淮安区委文件

淮发〔2018〕19号

中共淮安市淮安区委
关于派发《2018年二季度党风廉政建设
主体责任季度工单》的通知

区人大常委会、政府、政协党组，区法院、检察院党组，各乡镇党委，各街道党工委，区委各部委办，区各委办局、区各直属单位党委（党组）、总支、支部:

为深化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，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，现将《2018年二季度党（工）委（党组）主体责任季度工单》《2018年二季度党（工）委（党组）主要负责人“第一责任人”责任季度工单》印发给你们，希认真贯彻执行，认真记录履责纪实手册。

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各部门、各单位在完成区委派发的季度工单任务同时，要结合实际，积极探索创新，增加自选动作，并向班

子其他成员及下一级党组织及其负责人派发季度工单。《2018 年二季度季度工单任务落实情况反馈表》请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前报区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领导小组办公室（联系电话：85880199）。

中共淮安市淮安区委

2018 年 4 月 25 日

2018年二季度党（工）委（党组）主体责任季度工单

区人大常委会、政协党组	区政府党组	区法院、检察院党组	开发区党工委，区直各单位党委（党组）、总支、支部	各乡镇党委、各街道党工委、新材料产业园党工委
1.专题研究1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，组织学习上级有关通报精神；	1.专题研究1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，组织学习上级有关通报精神；	1.专题研究1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，组织学习上级有关通报精神；	1.专题研究1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，组织学习上级有关通报精神；	1.专题研究1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，组织学习上级有关通报精神；
2.压实管党治党责任，贯彻落实区委常委会深化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五项举措；	2.压实管党治党责任，贯彻落实区委常委会深化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五项举措；	2.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常委会深化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五项举措，健全责任体系，向班子成员、下级党组织派发季度工单；	2.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常委会深化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五项举措，健全责任体系，向班子成员、下级党组织派发季度工单；	2.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常委会深化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五项举措，健全责任体系，向班子成员、下级党组织派发季度工单；
3.抓好清明五一端午节日期间作风建设，至少开展1次专项检查；	3.抓好清明五一端午节日期间作风建设，至少开展1次专项检查；	3.抓好清明五一端午节日期间作风建设，至少开展1次专项检查，对查处问题进行通报；	3.抓好清明五一端午节日期间作风建设，至少开展1次专项检查，对查处问题进行通报；	3.抓好清明五一端午节日期间作风建设，至少开展1次专项检查，对查处问题进行通报；
4.深化“阳光扶贫”，认真开展二季度帮扶走访和信息采集工作；	4.深化“阳光扶贫”，认真开展二季度帮扶走访和信息采集工作；	4.深化“阳光扶贫”，认真开展二季度帮扶走访和信息采集工作；	4.深化“阳光扶贫”，认真开展二季度帮扶走访和信息采集工作，推进特色产业扶贫；	4.深化“阳光扶贫”，认真开展二季度帮扶走访和信息采集工作，推进特色产业扶贫；
5.按计划组织实施党章党规党纪教育。	5.按计划组织实施党章党规党纪教育；	5.按计划组织实施党章党规党纪教育，抓好廉政文化建设；	5.按计划组织实施党章党规党纪教育，抓好廉政文化建设；	5.按计划组织实施党章党规党纪教育，抓好廉政文化建设；
	6.拓展深化“两为”整治，开展“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”专项整治；	6.拓展深化“两为”整治，开展“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”专项整治；	6.拓展深化“两为”整治，开展“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”专项整治；	6.拓展深化“两为”整治，开展“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”专项整治；
	7.贯彻落实区党政领导干部抓好巡察成果运用工作的意见，推动问题整改。	7.切实履行配合巡视巡察、推动整改落实的主体责任，抓好成果运用；	7.切实履行配合巡视巡察、推动整改落实的主体责任，抓好成果运用，对巡视巡察期间发现问题立行立改，对反馈意见、督办意见、转交信访问题、通报典型问题、移交问题线索全面整改，举一反三，标本兼治；	7.切实履行配合巡视巡察、推动整改落实的主体责任，抓好成果运用，对巡视巡察期间发现问题立行立改，对反馈意见、督办意见、转交信访问题、通报典型问题、移交问题线索全面整改，举一反三，标本兼治；

区人大常委会、政协党组	区政府党组	区法院、检察院党组	开发区党工委，区直各单位党委（党组）、总支、支部	各乡镇党委、各街道党工委、新材料产业园党工委
		8.组织落实省市区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、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述职反馈意见；	8.组织落实省市区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、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述职反馈意见；	8.组织落实省市区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、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述职反馈意见；
		9.深化基层“微腐败”整治，严肃查处侵害群众利益问题；	9.深化基层“微腐败”整治，做好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的牵头、配合工作，严肃查处侵害群众利益问题；	9.深化基层“微腐败”整治，完成村级财务阳光监管改革，开展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，严肃查处侵害群众利益问题；
		10.开展党政正职权力公开运行监督制约制度执行情况专项检查；	10.开展党政正职权力公开运行监督制约制度执行情况专项检查；	10.开展乡镇党政正职权力运行制约监督、村级权力运行制约监督等制度执行情况专项检查；
		11.深入开展违规发放津补贴和评审费专项整治；	11.深入开展违规发放津补贴和评审费专项整治；	11.深入开展违规发放津补贴和评审费专项整治；
		12.做好赴省进京越级访稳控和化解工作。	12.做好赴省进京越级访稳控和化解工作；	12.做好赴省进京越级访稳控和化解工作；
			13.认真开展乡镇布局优化工作，强化责任落实，抓好纪律执行。	13.认真开展乡镇布局优化工作，强化责任落实，抓好纪律执行；
				14.加强乡镇纪检监察组织建设，6月底前，每个乡镇至少配备2名专职纪检干部。

2018年二季度党（工）委（党组）主要负责人“第一责任人”责任季度工单

序号	工　作　任　务
1	主持会议专题研究1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，牵头组织学习上级有关通报精神;
2	带头贯彻落实区委常委会深化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五项举措，健全责任体系，向班子成员、下级党组织派发季度工单;
3	部署安排清明五一端午节日期间作风建设工作，通报查处情况;
4	带头运用“第一种形态”，与班子成员、下级党组织负责人开展廉政谈话;
5	牵头部署开展“阳光扶贫”工作，推进特色产业扶贫;
6	部署拓展深化“两为”整治，开展“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”专项整治;
7	牵头组织落实省市区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、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述职反馈意见;
8	部署深化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，严肃查处侵害群众利益问题;
9	部署开展党政正职权力公开运行监督制约、乡镇党政正职权力运行制约监督、村级权力运行制约监督等制度执行情况专项检查;
10	牵头部署开展违规发放津补贴和评审费专项整治;
11	牵头部署落实乡镇布局优化工作，强化责任落实，抓好纪律执行;
12	乡镇（街道）牵头落实纪检监察组织建设要求，6月底前至少配备2名专职纪检干部。

2018年二季度季度工单任务落实情况反馈表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　　时间：

工单类别	任务序号	是否完成	具体落实情况
主体责任季度工单	1		
	2		
	3		
	4		
	5		
	……		
“第一责任人”责任季度工单	1		
	2		
	3		
	4		
	5		
	……		

注：1、“任务序号”指本季度工单对应任务，对照任务序号逐一填写任务落实情况；
2、填写内容要求实事求是，简要描述工作完成情况；
3、本反馈表以书面形式于2018年7月10日前报区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领导小组办公室（电子档发邮箱：czjwlzb@126.com）。

主要领导（签字）：

中共淮安市淮安区委办公室　　2018 年 4 月 25 日印发